

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文件

哈图学字 [2023] 3 号

关于举办哈尔滨市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红色经典诵读会”的通知

各区、县（市）图书馆：

一、活动名称

哈尔滨市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
“红色经典诵读会”

二、活动宗旨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共文化建重要论述精神，充分发挥各级公共图书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阵地作用，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根据黑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举办黑龙江省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的通知》（黑文旅发〔2023〕99号）精神，决定举办哈尔滨市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红色经典诵读会”。具体方案如下。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哈尔滨市图书馆

组织单位：全市各区（市）、县图书馆

四、活动时间安排

1. 即日—5月23日，各组织单位筹备、举办初赛，并上报材料。

根据《通知》要求，根据当地情况组织本地初赛，推选初赛优秀作品至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

上报材料包括两部分：一是各地初赛方案、活动开展情况和评比结果；二是选送市馆的节目汇总表、视频与文案。

2. 5月24日—5月25日，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对各区（市）、县图书馆上报作品进行评议，选出优秀作品列入全省决赛候选名单（成人组、少儿组各推送5个作品）。

同时，哈尔滨市图书馆学会将按初赛参与度、作品质量等方面综合考量，推荐1~2个县区级图书馆参与省级组织奖及优秀组织奖的评选。

五、参赛对象及组别

少儿组：黑龙江省年龄在6-12周岁社区居民

成人组：黑龙江省年龄在18周岁以上的社区居民

六、相关要求

1、参赛作品体裁不限，要求内容鲜明，形式新颖，富有创意。以颂扬爱国主义的红色诗歌、红色故事等经典作品为主，弘扬时代主旋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传承红色经典，汲取精神力量，彰显红色文化，展现爱国情怀。

2、每个初赛赛区推选优秀节目不超过3个；所有推荐

决赛作品的视频与文案，视频开头要求展示作品名称、参赛者姓名和单位，不低于高清 1920×1080 拍摄，MP4 视频格式，横屏录制，图像及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文案内容包括参赛者简介、参赛作品文稿，以上内容缺项组委会将不接受推荐。

3、参赛节目时长不超过 7 分钟，集体节目不超过 4 人。

七、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决赛设表演奖和组织奖两类奖项：表演奖，以参赛作品为单位进行评选，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组织奖，根据组织单位的工作情况评定，设优秀组织奖、组织奖。组委会将对获奖单位及个人颁发证书。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鹏民 0451-86690642 转 1

联系人：于淼 0451-86690642 转 1

报送材料邮箱：hrbplibfdb86690642@163.com

附件 1：《关于举办黑龙江省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红色经典诵读会”的通知》

附件 2：《哈尔滨市第四届“美丽家园·幸福生活”社区文化艺术节“红色经典诵读会”活动推荐表》

附件 3：文本模板

